

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调整
2025年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核查意见

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调整2025年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6年5月19日实施完毕，公司根据《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5年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对2025年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也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同意调整2025年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价格。

特此公告

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年5月19日